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核查意见**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者“保荐机构”)作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对浙商证券进行了认真的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9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6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3,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0,000.00万元,坐扣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用人民币9,433,962.26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490,566,037.74元,由主承销商银河证券于2019年3月1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预付的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用2,587,373.25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87,978,664.4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19年3月18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19]55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267,042.83 万元，其中 2019 年使用 209,348.81 万元，2020 年使用 51,194.02 万元，2021 年度使用 6,50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88,856.11 万元。

## **(二) 2021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募集资金**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3175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以非公开方式向 18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4,124,281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0.62 元/股，募集资金合计 2,804,999,864.22 元，坐扣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用 2,300,000.00 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2,802,699,864.22 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审计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20,871.96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801,109,180.9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3897 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78,296.2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3,107.78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专户管理，

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做出了明确的监管要求。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 **1、2019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9年4月，公司连同银河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0年8月，公司因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担任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尚未完成的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华泰联合证券承接。鉴于保荐机构的更换，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以及华泰联合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2、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

2021年5月，公司连同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保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华安证券担任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尚未完成的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华安证券承接。鉴于保荐机构的更换，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以及华安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

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三）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56980100101052110	713,428,268.53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注]	19042101040022770	169,616,260.24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9000999	4,734,923.67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405248501231	781,647.36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1202020429900148463	30,388,367.40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注]	19030101040021388	689,470.61	专用账户（活期）
合 计	-	<b>919,638,937.81</b>	-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的二级支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核查结论**

经核查，华安证券认为，浙商证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348,797.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042.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	-	不超过50,000万元	50,000.00	50,000.00	-	35,000.00	-15,000.00	7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	不超过100,000万元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浙商资本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	不超过85,000万元	85,000.00	85,000.00	6,500.00	18,100.00	-66,900.00	21.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进一步开展创新业务，加大对融资融券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	-	不超过100,000万元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的投入规模												
优化证券营业网点建设；扩大投资银行业务规模，提升投资银行业务的承销能力；扩充研究团队，提升卖方研究实力；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后台综合服务能力	-	不超过 15,000 万元	13,797.87	13,797.87	-	13,942.83	144.96 [注 2]	101.05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348,797.87	348,797.87	6,500.00	267,042.83	-81,755.04	76.5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未发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系已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 实际使用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未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5,000 万元。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280,110.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296.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296.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与交易业务	-	不超过 200,000 万元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本中介业务	-	不超过 70,000 万元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纪业务、研究业务和信息系统建设	-	不超过 10,110.92 万元	10,110.92	10,110.92	8,296.26	8,296.26	-1,814.66	82.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280,110.92	280,110.92	278,296.26	278,296.26	-1,814.66	99.35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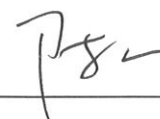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未发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募集资金总额系已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林斗志

  
陈 一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3日

